

附件 1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试点城市名单

- 1.贵阳市全市
- 2.黔南州全州
- 3.遵义市播州区
- 4.黔东南州榕江县

附件 2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工作组成员名单

组 长：王 春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厅长

副组长：叶栋榦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

李泽晖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

成 员：梁 余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周平忠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城建处处长

徐 莹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城管处处长

郭波美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消防处处长

梅朝伟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化处处长

肖荣江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信息中心主任

樊炜曦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消防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

专班人员：

杨 花 省政务服务中心

秦 曦 省大数据局

田 东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敖才元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申 燕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周宏飞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王 杨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杨惠婷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附件 3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 申请表单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印章)

办理事项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		
	☐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工程类别	☐ 房屋工程 ☐ 市政设施 ☐ 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装修 ☐ 拆除
立项批复（备案）机关		立项批复（备案）时间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是否重点项目		工程投资额	
建筑面积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其中，人防面积	
建设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经济类型	
建设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含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市		项目所在区县	
工程投资性质		建设性质	
总投资（万元）			
工程用途			

项目建设规模描述								
子项目名称				子项目代码				
子项目建设规模描述								
是否为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阶段类施工许可证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依法需办理）				临时性建筑批准文件（依法需办理）				
特殊消防设计	☐ 是 ☐ 否			建筑高度大于250m的建筑采取加强性消防设计措施	☐ 是 ☐ 否			
特殊建设工程情形（详见表四）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 （九） ☐ （十） ☐ （十一） ☐ （十二）							
☐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 顶棚 ☐ 墙面 ☐ 地面 ☐ 隔断 ☐ 固定家具 ☐ 装饰织物 ☐ 其他						
	装修面积（m ² ）				装修所在层数			
☐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 A ☐ B1 ☐ B2			保温所在层数			
	保温部位				保温材料			
消防设施及其他	☐ 室内消火栓系统 ☐ 室外消火栓系统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气体灭火系统 ☐ 泡沫灭火系统 ☐ 其他灭火系统 ☐ 疏散指标标志 ☐ 消防应急照明 ☐ 防烟排烟系统 ☐ 消防电梯 ☐ 灭火器 ☐ 其他							
工程简要说明：								
责任主体信息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技术服务机构																	
建筑单体信息																	
单体建 (构) 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长度 (米)	地上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上层数	地下层数	抗震设防烈度	是否超限高层建筑	绿色建筑 星级	结构体系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建造方式 (装配式、 现浇等)	单体工程总造价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工程高度 (含地上、 地下米)	长度 (米)	跨度 (米)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申请核准事项		事项		☐ 首次申请													
		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建筑垃圾处置 计划基本情况	建筑垃圾 产生种类	计划总排放量 (m³)										计划就 地回填 量 (m³)	计划外排量 (m³)				
	工程渣土																
	工程垃圾																
	工程泥浆																
建筑垃圾运输 企业名称								计划处置场地									
建筑垃圾运输 时间								建筑垃圾运输路线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																	
申请类型		☐ 新办 ☐ 延期		原施工排水期 限（新办不填）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排水管类别						施工排水期限											
☐ 污水管		☐ 雨水管		☐ 合流管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预处理方式				☐ 自行处理		预处理											

(□中打“√”)			□委托处理	工 艺		
排水户	用地 面积(m ²)		总建筑面积 (m ²)		生产区面积(m ²)	
					住宅面积(m ²)	
					商业面积(m ²)	
					办公面积(m ²)	
					餐饮面积(m ²)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要原料:					
	主要生产工艺及水污染物产生流程(框图,可附图):					
	污水预处理工艺流程(框图,可附图):					
	备注:					
排水管网情况						
排水口编号	连接管排水口 管径(mm)	排水量(m ³ /日)	排水去向(道路 名称)	有无在线监测装 置及检测项目类 型		
排水管网平面示意图(应标明排水管网、专用检测井、雨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可附图):						
备注:						
排水水质情况(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的项目填写)						
排水口编号	项目名称	浓度(mg/L)	项目名称	浓度(mg/L)		
备注:						
注:1.排水户存在多个排放口的,应按排水口编号分别填写各个排水口的水质情况。 2.雨水排水口可不填水质情况。 3.提供排水水质符合相关标准的书面承诺书的,可不填水质情况。						
建设单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年 月 日	

备注: 背面为特殊建设工程情形说明。

特殊建设工程情形：

（一）总建筑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

（二）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三）总建筑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四）总建筑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五）总建筑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六）总建筑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OK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七）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的一类高层住宅建筑；

（八）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九）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十）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灾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十一）设有本条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情形的建设工程；

（十二）本条第十项、第十一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公共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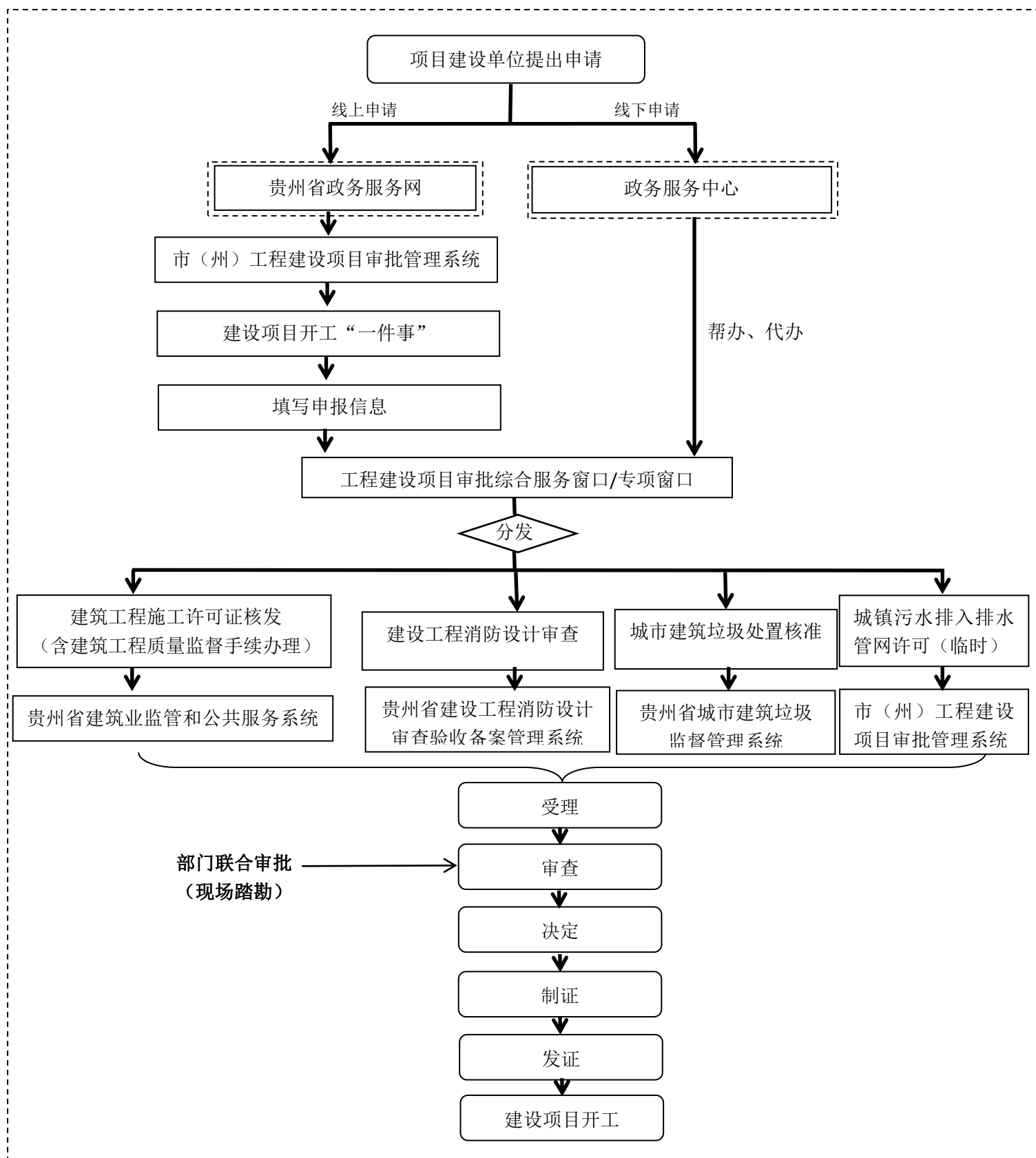
附件 4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材料清单

材料名称	主要法律依据
1. 申请表（在线填报）	《建筑法》《消防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的决定》《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
2. 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建设单位持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批准书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合并的，提供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即可）、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合同或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之一的，均可以认定其已办理用地批准手续）	
3. 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4. 建筑施工中标通知书或建设工程直接发包备案表	
5.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6. 建设资金已落实承诺书	
7. 贵州省建筑工程开工安全生产条件承诺书	
8.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书（如已选择同时办理施工许可、消防设计审查，则无需提供）	
9. 在线填报的申请表加盖建设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印鉴、授权委托书、建设单位营业执照、被委托人身份证。	
10. 消防设计文件。	《消防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的决定》
11. 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12. 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	
13. 与处理单位签订的合同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
14. 排水户书面承诺书（含排水隐蔽工程质量合格承诺书、排水水质合格承诺书）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
15.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有关材料	
16. 排水户内部排水管网、专用检测井、雨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的图纸及说明等材料	
17. 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应当提供已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有关材料（如有）	

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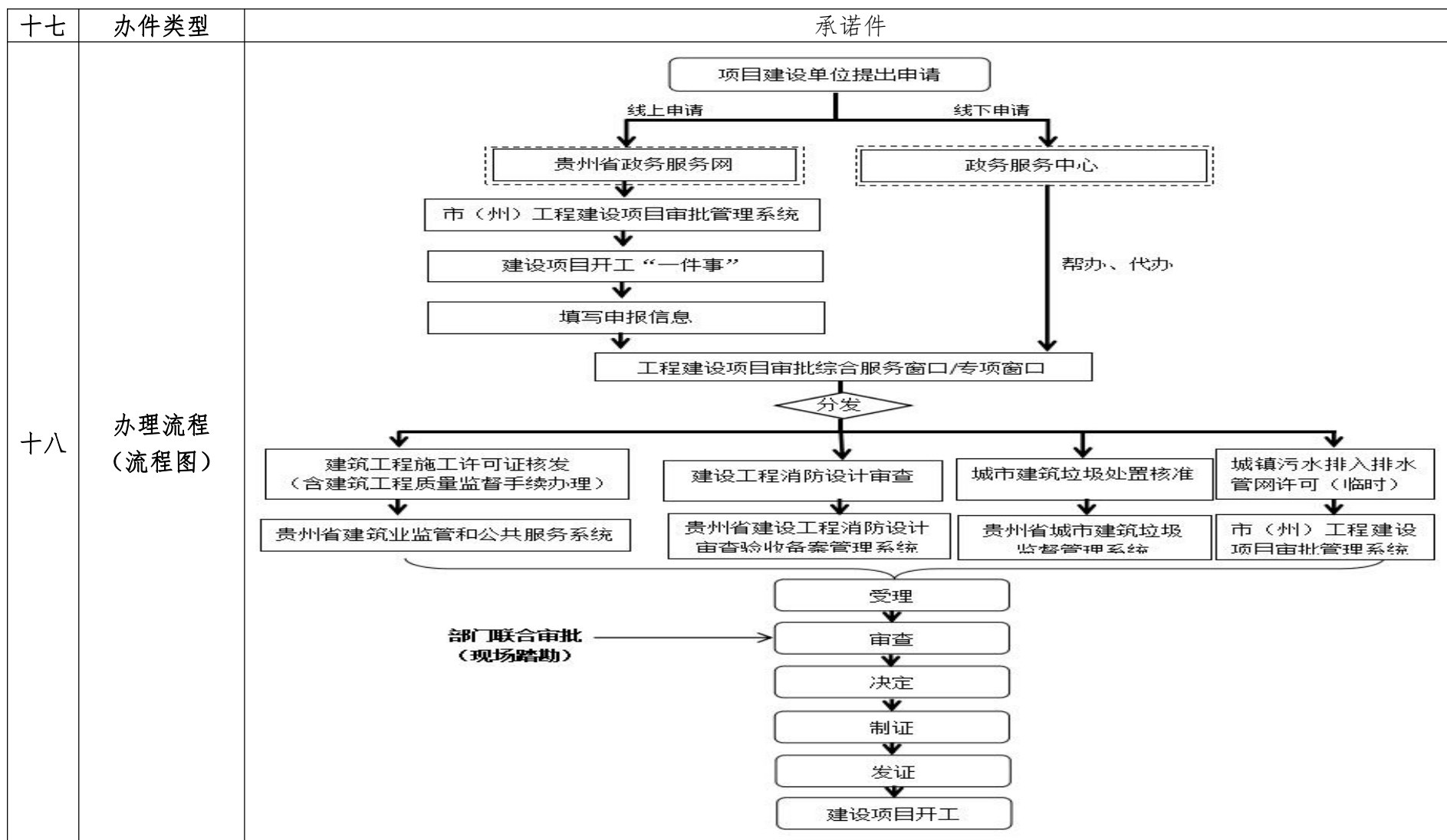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业务流程图



附件 6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办事指南

一	主题名称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
二	主题编码	无
三	办理时限	5 个工作日
四	办理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09:00-12:00，下午 13:00-17:00；法定节假日不对外办理业务（预约服务除外）
五	办理地点	贵州省各市（州）、（县、市、区、特区）政务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法人综合窗口
六	办理方式	窗口现场办理或贵州政务服务网（ http://zwfw.guizhou.gov.cn/ ）
七	服务对象	法人
八	申请条件	1.项目已完成审批、核准或备案；2.依法应当办理用地批准手续的，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3.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4.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审批；5.完成节能评估和审查；6.具备施工条件；7.确定施工企业；8.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技术资料；9.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措施；10.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11.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九	跑腿次数	线下 1 次
十	牵头部门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十一	责任部门	省政务服务中心、各市（州）、县（县、市、区、特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城市综合执法部门、水务部门
十二	行政区划	贵州省各市（州）、（县、市、区、特区）
十三	网办深度	一网通办、全程网办
十四	咨询电话	通过政务服务热线 0851-12345 及市（州）窗口咨询
十五	监督方式	申请人可在政务服务大厅咨询投诉室现场投诉或通过通过政务 12345 投诉。
十六	有无中介服务	无



十九	流程表		流程	办理部门 (按具体办理层级转办)	办理人员			时限				
			收件	政务服务中心	法人综合窗口人员			当场收件				
			分/转	政务服务中心	法人综合窗口人员			当日分派/转办				
			办理	办理部门	办理人员			时限	结果		备注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发部门(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部门经办人员			3 个工作日	线上电子/线下纸质结果		并联办理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部门	部门经办人员			5 个工作日	线上电子/线下纸质结果		并联办理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部门	部门经办人员			5 个工作日	线上电子/线下纸质结果		并联办理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部门	部门经办人员			5 个工作日	线上电子/线下纸质结果		并联办理	
			结果反馈	办理部门	办理人员			时限	送达方式			
				政务服务中心	法人综合窗口人员			1 个工作日	贵州政务服务网查询获取、邮寄送达、窗口领取			
二十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介质	材料要求	材料份数	材料来源	格式文本和示范文本	是否容缺	是否共享	审查标准	情景模式	
	1	申请表(在线填	线下纸质/线上	原件(电	1 份	申请人自	附件 3(建设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建设	

	报)	扫描电子版	子原件)		备	项目开工“一件事”申请表单)				项目开工“一件事”涉及的事项时填报
2	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建设单位持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批准书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合并的,提供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即可)、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合同或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之一的,均可以认定其已办理用地批准手续)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许可证(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时提供
3	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许可证(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时提供
4	建筑施工中标通知书或建设工程直接发包备案表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许可证(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时提供
5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许可证(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时提供
6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否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许可证(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时提供

7	贵州省建筑工程 开工安全生产条 件承诺书	线下纸质/线上 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 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 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 许 可 证 (含建筑 工程质量 监督手续 办理) 时 提供
8	特殊建设工程消 防设计文件审查 意见书(如已选 择同时办理施工 许可、消防设计 审查,则无需提 供)	线下纸质/线上 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 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 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 许 可 证 (含建筑 工程质量 监督手续 办理) 时 提供
9	在线填报的申请 表加盖建设单位 及法定代表人印 鉴、授权委托书、 建设单位营业执 照、被委托人身 份证	线下纸质/线上 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 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 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施工 许 可 证 (含建筑 工程质量 监督手续 办理) 时 提供
10	消防设计文件	线下纸质/线上 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 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 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消防 设计审查 时提供

11	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消防设计审查时提供
12	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城市建筑垃圾产生核准时提供
13	与处理单位签订的合同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城市建筑垃圾产生核准时提供
14	排水户书面承诺书（含排水隐蔽工程质量合格承诺书、排水水质合格承诺书）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时提供
15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有关材料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时提供

16	排水户内部排水管网、专用检测井、雨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的图纸及说明等材料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时提供
17	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应当提供已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有关材料（如有）	线下纸质/线上扫描电子版	原件(电子原件)	1 份	申请人自备	无	否	是	盖有单位公章	申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时提供

集成办事项目录基本信息			
序号	名称	说明及要求	请根据“一件事”实际情况，直接在该栏目填写具体结果
1	个人/企业生命周期	当服务对象为个人时，该项必填。个人生命周期分为“新生儿出生”“入园入学”“大中专学生毕业”“就业”“生活”“就医”“婚育”“扶残助困”“退役军人”“二手房交易及水电气联动过户”“退休”“身后”“其他”，只能选择一个选项； 当服务对象为企业时，该项必填。企业生命周期分为“企业开办”“准入准营”“投资建设”“经营发展”“工程建设”“生产经营”“惠企政策兑现”“员工录用”“不动产登记”“注销退出”“其他”，只能选择一个选项	工程建设

2	建设模式	省级自建：省级建设集成办平台，对当前集成办进行梳理、上线。市（州）、县（市、区）仍可自行建设。		省级自建、市级自建
3		省级统建：省级统一建设集成办平台、统一业务规范，市（州）、县（市、区）使用省级平台完成配置，上线运行。		
4		市级自建：市级建设集成办平台，对当前集成办进行梳理、上线。县（市、区）仍可自行建设。		
5		市级统建：市级统一建设集成办平台、统一业务规范，县（市、区）使用市级平台完成配置，上线运行。		
6		区县自建：县（市、区）建设集成办平台，对当前集成办进行梳理、上线。		
集成办实施清单扩展信息				
序号	名称	说明及要求		请根据“一件事”实际情况，直接在该栏目填写具体结果
7	支持办理渠道	支持办理渠道分为“电脑端”“移动端”“自助终端”“线下窗口”“快递申请”“电话申请”，可多种形式组合，用符号“^” 隔开。		“电脑端”“线下窗口”
8	到办事现场的原因和环节	到办事现场次数大于0时，说明办理该集成办需要办事现场的原因和环节		因线下办理需提交相关资料。
9	申报须知	填报申报须知，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明确集成化服务办理的前置条件 如：开饭店集成化服务需先行取得营业执照 2.明确集成化服务的情形覆盖范围 如：目前开饭店集成化服务仅限 300 m²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申报须知： 1.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建设单位持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 地批准书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合并的，提供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即可）、国有土地有偿使用合同或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之一的，均可以认定其已办理用地批准手续） 2.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 3.建筑施工中标通知书或建设工程直接发包备案表	

		以下申请 3. 明确申请材料的形式要求 如：材料符合两个免交要求。线上提交扫描件材料应当清晰，线下提交纸质材料应当符合形式标准	4.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5.建设资金已落实承诺书 6.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书（如已选择同时办理施工许可、消防设计审查，则无需提供） 7.消防设计文件。 8.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9.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 10.与处理单位签订的合同 11.排水户书面承诺书（含排水隐蔽工程质量合格承诺书、排水水质合格承诺书） 服务情形：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含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城市建筑垃圾产生核准首次申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 材料要求：线上提交扫描件材料应当清晰，线下提交纸质材料加盖单位印章
10	原办理时间 (工作日)	填报该集成办包含的单事项（服务）分别办理所花费的时间	57 个工作日
11	现办理时限 (工作日)	填报该集成办包含的单事项（服务）集成办理后所花费的时间	5 个工作日
12	原跑动次数 (次)	填报该集成办包含的单事项（服务）分别办理所需要的跑动次数	4 次
13	现跑动次数 (次)	填报该集成办集成服务办理所需要的跑动次数	线下 1 次
14	原材料数(份)	填报该集成办包含的单事项（服务）分别办理所需提交的材料数量	29 份
15	现材料数(份)	填报该集成办集成服务办理所需提交的材料数量	17 份
16	原环节数(个)	填报该集成办包含的单事项（服务）分别办理所涉及的环节数量	20 个环节

17	现环节数(个)	填报该集成办集成服务办理所涉及的环节数量		5 个环节
集成办实施清单办理服务信息				
序号	名称	说明及要求		请根据“一件事”实际情况，直接在该栏目填写具体结果
18	服务类型	填报当前便民服务的类型:供排水报装、用水变更、水费缴纳、用水故障报修、供电报装、用电变更、电费缴纳、用电故障报修、燃气报装、燃气变更、燃气费缴纳、燃气故障报修、供暖报装、供暖费缴纳、供暖故障报修、宽带新装、宽带续费、有线电视报装、有线电视费缴纳、手机话费缴纳、固话话费缴纳、预约挂号、公交卡办卡、充值、补卡、创业扶持、财政金融、市场监管、投资信贷、减税降费、人才培养、产业发展、外资外贸、科技创新、海外人才、人才引进、人才落户、就业补贴、人才奖励、职业培训、其他便民服务,只能选择一个选项		其他服务
19	设定依据	填报便民服务的来源依据，原则上填写相应的法律法规；法律法规未明确要求的，可填写政策依据及规定要求（填写各单个事项的设定依据）	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2.依法应当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需要拆迁的，其拆迁进度符合施工要求；4.已经确定建筑施工企业；5.有满足施工需要的资金安排、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6.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1.依法应当办理用地批准手续的，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2.依法应当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施工条件，需要征收房屋的，其进度符合施工要求。4.已经确定施工企业。按照规定应当招标的工程没有招标,应当公开招标的工程没有公开招标,或者肢解发包工程，以及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企业的，所确定的施工企业无效。5.有满足施工需要的资金安排、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建设单位应当提供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已按规定审查合格。6.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施工企业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有根据建筑工程特点制定的相应质量、安全技术措施。建立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制并	

		落实到人。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项目编制了专项质量、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按照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 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可以与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合并办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对工程项目实施质量监督，应当依照下列升序进行：1.受理建设单位办理质量监督手续；2.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3.对工程实体质量、工程质量责任主体和质量检测等单位的工程质量行为进行抽查、抽测；4.监督工作竣工验收，重点对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等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进行监督；5.形成工程质量监督报告；6.建立工程质量监督档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本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三、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1.消防设计审查表；2.消防设计文件；3.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4.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四、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建设部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应当向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获得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后，方可处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建筑垃圾运输单位申请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需具备以下条件： 1.提交书面申请（包括建筑垃圾运输的时间、路线和处置地点名称、施工单位与运输单位签订的合同、建筑垃圾消纳场的土地用途证明）；2.有消纳场的场地平面图、进场路线图、具有相应的摊铺、碾压、除尘、照明等机械和设备，有排水、消防等设施，有健全的环境卫生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3.具有建筑垃圾分类处置的方案和对废混凝土、金属、木材等回收利用的方案；4.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5.具有健全的运输车辆运营、安全、质量、保养、行政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6.运输车辆具备全密闭运输机械装置或密闭苫盖装置、安装行驶及装卸记录仪和相应的建筑垃圾分类运输设备。 五、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排水户申请领取污水排入排水
--	--	--

		管网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排放口的设置符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的要求;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相应的预处理设施和水质、水量检测设施;3.排放的污水符合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有关排放标准;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申请领取排水许可证,应当如实提交下列材料:1.排水许可申请表;2.排水户内部排水管网、专用检测井、雨污水排放口位置和口径的图纸及说明等材料;3.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的有关材料;4.排水隐蔽工程竣工报告,或者排水户承诺排水隐蔽工程合格且不存在雨水污水管网混接错接、雨水污水混排的书 面承诺书;5.排水水质符合相关标准的检测报告或者排水水质符合相关标准的书面承诺书;6.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应当提供已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有关材料。	
20	收费依据	填报收费项目的依据,需明确至条、款、项,忌全文引用(填写单个事项的收费依据)	无
集成办实施清单办理结果信息			
序号	名称	说明及要求	请根据“一件事”实际情况,直接在该栏目填写具体结果
21	审批结果名称及类型	填报事项的审批结果名称,审批结果名称应依据法律法规、国务院文件或国务院部门规章、国务院部门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填写,不应加入实施机关或实施主体的名称、地名、数字;填报事项产生的审批结果类型,审批结果类型分为“证照”“批文”“其他”“证明”“鉴定报告”“奖补”“无”,可多	证照
其他需要完善信息			
序号	名称	说明及要求	请根据“一件事”实际情况,直接在该栏目填写具体问题
22	常见问题	各部门梳理高效办成一件事常见问题,供申请人参考	1.什么是建设项目开

			工“一件事”？ 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是指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办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临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报建审批等多个审批事项整合为“一张表单、一次申请、一窗受理、并联审批”的服务模式，企业只需提交一次材料，即可完成多个审批事项。 2. 该政策适用范围是哪些项目？ 适用于贵州省内新建、改建、扩建的工程项目，包括施工许可、消防设计审查、排水许可（临时）、
--	--	--	---

			质量监督手续报建等多个关键审批环节。 3. 企业如何申请“一件事”办理？ 线上：企业可通过贵州省政务服务网进入“各市（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应用场景提交申请，系统会自动将申请材料分发给各审批部门并联办理。审批结果可在同一平台查询。线下：企业可前往各级政务服务大厅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窗口办理。 4. 申请材料是否可以共享？ 同一材料只需提交一次，政策要求各审批部门按照“能减则减”原则，最大限度减少重复材料，优化表单要素，并采用
--	--	--	--

			“并联审批”代替传统的“串联审批”，提高审批效率。 5. 审批时限是否有变化？ 根据《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工作方案》（黔建建通〔2025〕26号），审批部门已将原法定时限缩短为承诺时限，承诺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审批，减少企业等待时间。 6. 该政策较传统审批模式存在哪些优势？ 该政策打造“一窗受理、并联审批、数据共享、限时办结”的集成服务模式，实现“两减一提一优”。具体体现在减少跑动次数、提高审批效率、推行“提前服务+帮忙代办”模式等方面。 7. 政策多久在全省
--	--	--	--

			范围内实施？ 根据《建设项目开工“一件事”工作方案》（黔建建通〔2025〕26号），贵州省选取了4个地区（含市、州、县、区）开展试点工作，2025年5月31日前完成系统匹配并试运行，9月底前全省范围内全面推行开工“一件事”办理。 8. 申请表单及材料清单各地是否还可再优化？ 各地可根据实际对申请表单、材料进行优化整合，做出有利于行政相对人的个性化调整，但严禁随意增设许可条件、增加申请材料等。 9. 遇到开工“一件事”相关问题，如何咨询或求助？
--	--	--	---

			企业可电话咨询各级12345 热线机构或前往各地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咨询。
23	行使层级	明确“一件事”的具体办理层级，如该“一件事”的审批主体主要是在县级实施，那其实施层级为县级。（以企业破产“一件事”为例：省市县三级）	市、县级
24	实施范围	“一件事”的实施范围（如，省级、市级、县级或省市县三级，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省级、市级、县级
25	在国家清单基础上拓展延伸事项数	填写在国家清单基础上拓展延伸的事项数。（以企业破产“一件事”为例：24 项）	无
26	在国家清单基础上拓展延伸的具体事项名称	填写在国家清单基础上拓展延伸的具体事项名称。	无

附件 7

排水户书面承诺书

——排水隐蔽工程质量合格承诺书

郑重承诺：

本人（本单位）项目（项目名称）（地址：_____），主要用于（或拟用于）（排水户类别，如工业、建筑、餐饮、医疗或其他）排水，承诺排水隐蔽工程合格，不存在雨水污水管网混接错接、雨水污水混排的情况，按照雨污分流原则排水。严格遵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定期检查、清疏和维护排水管网等隐蔽工程，确保设施正常运行。如违背上述承诺或作出不实承诺，自愿接受城镇排水主管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各地可结合实际参考制定）

法定代表人（没有法人的，写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排水户书面承诺书

——排水水质合格承诺书

郑重承诺：

本人（本单位）项目（项目名称）（地址：_____），主要用于（或拟用于）（排水户类别，如工业、建筑、餐饮、医疗或其他）排水，主要排放污染物有_____。

承诺将严格遵守《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排水。按照有关运行维护要求，定期巡查、清疏和维护排水管网和预处理设施，确保设施稳定运行。排放污水的水质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不偷排、不超标。如违背上述承诺或作出不实承诺，自愿接受城镇排水主管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各地可结合实际参考制定）

法定代表人（没有法人的，写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